

#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农〔2019〕130号

##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二批 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

武定县财政局扶贫资金专户-2 户：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楚财整合〔2019〕13 号）文件要求，现将上级下达我县的资金 6296 万元下达给你们，列入 2019 年“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功能分类科目，“50302. 基础设施建设”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1005. 基础设施建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执行《武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武定县脱贫攻坚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的通知》（武政办发〔2019〕20 号）文件。

武定县财政局

二、做好绩效目标问效，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

武定县财政局  
2019年6月25日

抄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县政府办公室、县扶贫办、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5日印发

# 楚雄彝族自治州财政局文件

楚财整合〔2019〕13号

## 楚雄州财政局关于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二批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

各相关县财政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贫困县 2019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通知》（云财整合〔2019〕10号），现将 2019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7405 万元下达给你们（详见附表）。此款请列入 2019 年“1100231·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 2019 年“21305·扶贫”相关科目（“项级”科目根据具体实施项目确定），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13·转移性支出”。

一是请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

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及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有关工作要求,支持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资金,资金使用与脱贫成效紧密挂钩。

二是加强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全面实施扶贫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公开公示制度,充分利用财政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切实强化资金监管,及时掌握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的经验、问题和建议请及时反馈。

附件:下达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贫困县)



---

抄送:州扶贫办,州民宗委,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

楚雄州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1日印发

---

## 2019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分配表（贫困县）

单位：万元

县市	下达资金	扶贫发展	少数民族 发展	备注
双柏县	1767	1767		
牟定县	1834	1834		
南华县	1752	1752		
姚安县	2698	2598	100	
大姚县	1727	1627	100	
永仁县	1331	1231	100	
武定县	6296	6196	100	
合计	17405	17005	400	